

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3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ZZB-2024（069）号

项目名称：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23240.2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523240.2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23240.2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园林绿化 管理服务	绿化养护 一标段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523240.20	523240.2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咸阳市主城区绿地社会化养护项目一标段（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无在建项目；

(4)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证明资料；

(5) 供应商须提供开标会议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纳税、社保缴费凭证或收据），依法免缴税收免缴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注：若为新成立企业须提供相应月度的证明文件）；

(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

(7)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8)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以上资料的真实、合法、有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02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3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2. 办理 CA 认证：CA 锁办理地址及咨询电话如下：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咨询电话：029-88661241。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咸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4.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 供应商须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网站（简称咸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官网地址：<http://ggzy.xianyang.gov.cn/>），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提示：供应商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限内登录陕西省咸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直接下载（SXSZF 版本）招标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6. 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7. 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咸阳市）》、《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9.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咸阳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 76 号

联系方式：029-331332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正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秦皇路华泰·玉景台西 2 号楼 17 层西

联系方式：029-33284253

3. 监督单位信息

监督单位：咸阳市纪委监委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

来电举报：029-33573353、029-33574016

来访举报：咸阳市秦都区渭阳西路 64 号

来信举报：咸阳市秦都区渭阳西路 64 号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

网络举报：zzjjjjz001@163.com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园园

电话：029-33284253